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众禾创方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供水应急电源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供水应急电源项目

2. 工程地点：市供水集团一水厂、二水厂、三水厂二级站、三水厂三级站、四水厂七里堡原水泵站以及四水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三发改城市【2023】279号

4. 资金来源：财政筹措

5. 工程内容：在市供水集团一水厂、二水厂、三水厂二级站、三水厂三级站、四水厂七里堡原水泵站以及四水厂各安装室外型带静音箱发电机一套，配套安装高低压柜、电缆、发电机围栏及配套电气土建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所表示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1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个月。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佰壹拾万零肆仟柒佰叁拾柒元柒角柒分（¥8104737.77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仟捌佰肆拾柒元贰角肆分 (¥ 7847.2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非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

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0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发包人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 贰 份，副本 肆 份。副本发包人 贰 份，承包人 贰 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11200005802328F

地 址：三门峡市召公路西段

邮政编码：472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2151208

电 话：2983209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众禾创方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11400MA44HWRG06

地 址：林州市东岗镇岩峰街 25 号

邮政编码：456562

法定代表人：曹战民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9903982855

传 真：/

电子邮箱：307181415@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崤山支行营业部

账 号：16192101040035507